

术开发。加强国家创新体系建设。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继续推进社会公益类科研机构的分类改革。支持企业创新能力建设。进一步繁荣和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坚持不懈地做好科普工作,推动全民科学素质提高。(2)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全面实施新一轮教育振兴行动计划,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建立健全投入保障机制。扎实推进国家西部地区“两基”攻坚计划,继续实施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和危房改造工程,健全和完善贫困家庭学生资助体系。加强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实施中西部职业教育发展专项建设计划,加快培养紧缺人才和技能型人才。继续推进高等教育发展和改革,提高高等教育质量。(3) 加快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全面完成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和基本完成医疗救治体系建设任务。加强重大传染病、地方病特别是艾滋病、血吸虫病和肺结核病的防治。有效整合和优化配置医疗卫生资源,加强农村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和农村卫生队伍建设,继续稳步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和农村医疗救助工作。加快开展城市医疗服务体制改革试点。(4) 大力发展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体育等事业。积极发展公益性文化,弘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抓紧保护和抢救优秀

的特别是濒临失传的民族文化,促进经营性文化产业健康发展。进一步加强文化设施建设和文化、自然遗产保护工作。加快国家博物馆等重大文化工程建设。大力发展“红色旅游”。继续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加强农村计划生育服务设施建设,改善和加强流动人口管理。做好新闻出版工作。促进体育事业健康发展,抓紧2008年奥运会各项准备工作。(5) 切实维护社会稳定。高度重视并认真解决征地拆迁、企业改制、水库移民、劳资纠纷等方面存在的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妥善解决城乡困难群体的实际困难。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制和机制,增加对安全设施的投入。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完善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机制。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认真做好重大自然灾害调查、监测、预报和治理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今年还有一项重要任务,就是编制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远景目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公报2005年第3号)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04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05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05年3月1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傅志寰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关于200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0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以及200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国务院根据代表们的审查意见对计划报告作了修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根据各代表团和有关专门委员会的审查意见,对计划报告和计划草案进行了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2004年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认真落实党中央确定的方针政策和十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关于200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0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做了大量工作,宏观调控卓有成效。缓解了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发展,经济效益明显提高,综合国力进一步增强,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农业得到加强,粮食生产出现重要转机,农民收入实现较快增长;部分行业投资盲目扩张的势头得到遏制,薄弱环节继续加强;西部大开发取得新进展,东北地区

等老工业基地振兴开局良好;各项改革顺利推进,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取得新进展,人民生活得到改善,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这是来之不易的。同时也要看到,经济和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农业基础仍然薄弱,固定资产投资在建规模偏大,投资需求膨胀还有可能反弹,经济增长方式粗放,资源环境约束矛盾突出,部分社会成员之间收入差距过大,安全生产管理薄弱。对于这些问题,要在今后工作中努力加以解决。

二、财经委员会认为,200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和报告体现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主要预期目标和措施是可行的。财经委员会建议批准国务院提出的200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批准《关于200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0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三、财经委员会根据代表们的审查意见,认为完成2005年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着重抓好以下工作。

(一) 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 保持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实行稳健的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 进一步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 在宏观调控中更加注重运用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 切实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过快增长。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改造等要量力而行, 坚决反对搞各种“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继续抑制部分行业盲目扩张, 搞好经济运行调节, 缓解煤电油运紧张的矛盾。控制生产资料价格过快上涨, 保持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

(二) 继续加大对“三农”的支持力度, 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经济全面发展。保持支农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继续加大转移支付和补贴力度, 加快减免农业税步伐。切实解决农田水利设施欠账较多、农村基础设施薄弱、抗灾能力不强的问题, 加快科技创新,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坚持和完善土地承包制度, 加快土地征用制度改革, 保护好耕地。推进农业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和产业化经营, 进一步推动农业结构调整。抑制农业生产资料价格过快上涨。维护进城务工农民合法权益, 继续解决工资拖欠问题, 为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创造更好的条件。

(三) 深化改革, 加快结构调整, 推动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继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监管方式。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 为非公有制企业创造平等竞争的环境。抓紧推进投资体制改革, 进一步规范政府的投资行为, 确立企业的投资主体地位。坚持把经济工作的着力点转到调整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促进协调发展上来, 坚决克服片面追求速度的倾向, 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着力解决投资率持续偏高、消费率偏低、经济增长过分依赖投资的问题。不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 加快服务业发展, 改善消费环境, 提高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 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 振兴装备制造业, 注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和升级。继续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 全面落实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的各项政策, 抓紧研究制定促进中部地区崛起的措施。转变外贸增长方式, 支持和扩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有品牌的商品和服务出口。努力提高利用外资质量, 积极稳妥开展对外投资。

(四) 加强监管, 促进金融的稳定和发展。积极推进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改革, 加快建立健全商业银行风险管理和内控机制。着力解决信贷结构不合理, 特别是中长期贷款增长偏快、部分企业流动资金紧张的问题。加强金融监管, 进一步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依法惩处金融违法犯罪行为。切实增强金融对农村和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采取有力措施, 营造资本市场稳定和健康发展的良好环境, 努力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五) 大力推进资源节约, 发展循环经济。缓解资源、能源供求紧张的矛盾, 要坚持开发和节约并举, 把节约放在首位, 建设节约型社会。抓紧落实节约资源和开发利用可再生能源的法律, 推动节能降耗新技术的应用, 坚决扭转高消耗、高污染、低产出的状况。继续加强“三废”治理, 严格执行资源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 加大监督和执法力度, 控制污染物排放, 改善环境质量。

(六) 进一步发展社会事业, 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坚持实行积极的就业政策, 把促进就业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 拓宽就业渠道。继续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 健全和完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重视解决部分企业退休人员生活困难问题。加快研究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逐步解决城乡之间、地区之间、部分社会成员之间收入差距过大问题。继续加大对社会事业特别是农村和边远落后地区社会事业的投入, 加强社会发展中的薄弱环节。抓好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的制定与实施, 加大对重点领域的科技投入。各级政府要依法增加教育投入, 重点加强农村义务教育, 搞好中小学校危房改造, 解决教师工资拖欠问题。积极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试点, 着力解决农民看病难的问题。依法打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行为, 重点保证食品、药品安全。积极稳步推进城镇化, 合理把握进度。采取有力措施, 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不断发生的势头。

以上报告, 请予审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公报 2005 年第 3 号)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关于 2004 年中央和地方 预算执行情况及 2005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的决议

2005 年 3 月 14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国务院提出的《关于 2004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及 2005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及 2005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

决定批准《关于 2004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及 2005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批准 2005 年中央预算。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公报 2005 年第 3 号)